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**在校生**就學貸款辦理須知

申請條件

★可貸款：

- 一、家庭年收入總數低於 114 萬：就學期間貸款利息由政府全額補貼。
- 二、家庭年收入總數介於 114 萬元-120 萬元：就學期間需自付一半利息。
- 三、家庭年收入總數超過 120 萬：家中必須有二位子女就讀高中以上學校，且就學期間需自行負擔全額利息方可申貸。

★不可貸款：

- 一、家庭年收入總數超過 120 萬且家中**無**二位子女就讀高中以上學校者。
- 二、家庭年收入總數超過 120 萬且**已**婚者。

※**已經(或預備)辦理就學貸款的同學，請勿先行繳費。**

※「學雜費減免」+「就學貸款」者，請先辦理「學雜費減免」再至臺灣銀行辦理對保。

【就學貸款銀行暨學校作業期程】

(請同學按時繳交相關資料，以維自身權益，逾期恕難受理)

	★ 銀行作業	◆ 學校收件
受理日期	107 年 8 月 1 日(一) 至 107 年 9 月 14 日(五)	107 年 8 月 1 日(一) 至 107 年 9 月 14 日(五)
應備文件	1.學雜費繳費單 2.新式戶口名簿或含詳細記事之全戶戶籍謄本 (107 年 6 月份以後申請) 3. 印章 ：學生本人及家長(保證人) 4. 身分證 ：學生本人及家長(保證人)	1.臺灣銀行對保書第二聯 2.學雜費繳費單(保持完整，勿撕開) 3.宿舍繳費單(保持完整，勿撕開) 4.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(貸生活金者) 5.學生本人存摺影本(上學期書籍費及校外住宿費退費領支票者)
辦理方式	1.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臨櫃申貸 2.線上申貸(首次申貸者不適用)	1.掛號郵寄 ※建議銀行對保後直接掛號郵寄到校，以避免發生資料遺失或逾期無法受理的情況 2.現場收件：學務處生活輔導組(光暉大樓 2 樓)

※寄件地址：30015 新竹市香山區元培街 306 號，收件者：學務處生輔組就學貸款收
《就學貸款資料以掛號寄回學校者，請於開學後 1 週內至生輔組領取相關收據(學雜費及住宿費)，以維個人權益》

【就學貸款辦理步驟】

- 1.至「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」登錄資料，
網址：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/newsloan/login/SLoanLogin.action>
- 2.列印「對保書」共三聯
- 3.攜帶「對保書」共三聯及相關文件至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臨櫃申貸
- 4.資料寄回或繳回學校(如上表所列應備文件)；貸款有差額者補繳差額
- 5.等候財稅中心查調家庭年所得，由本組通知不合格學生補交資料



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
網 QR Code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至銀行對保後，如有差額請先至生輔組完成學雜費繳費單**改單**作業後，於 107 年 9 月 14 日前至出納組(光暉大樓 3 樓)完成繳費，未繳費者視同未完成註冊。
- 二、詳細辦理方式及說明，請參考本組網頁就學貸款公告：
「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學貸款辦理須知」
網址：<https://safe.ypu.edu.tw/files/11-1006-61.php>
- 三、無法臨櫃申貸者可選擇線上申貸，手續費較臨櫃優惠，便利又快捷，請同學多加利用。



元培就學貸款辦理須知
QR Code